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 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管竞争性磋商（2025）30 号

采 购 人：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3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6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9 -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 25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3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管竞争性磋商（2025）30 号
- 2、项目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610000.00 元
- 最高限价：61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管竞争性磋商 (2025) 30 号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610000.00	610000.00	是	61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
- (2) 采购需求：详见附件
- (3) 服务期：1 年
- (4) 标段（包）：本项目共分 1 个包

- 6、合同履行期限：1 年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承接。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具有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3. 方式：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下载所含格式（*.ZZZF）的采购文件及资料。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备注：（1）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2）电子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3）各供应商需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管城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向成交人收取。
3. 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4. 尚未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查阅网站首页“通知公告”或“CA 及签章办理流程”中《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并完成市场主体库相关信息。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 293 号

联系人：母星

联系方式：0371-662480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与雪兰路交汇处西北侧高新数算产业园 5 号楼 1407 室

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1. 食堂膳食服务内容

全年保障机关工作人员一日两餐饮食，以及临时性餐饮服务(临时性餐饮服务不再另计服务费)，具体服务如下：

- 1.1. 早餐
- 1.2. 午餐
- 1.3. 临时性晚餐
- 1.4. 接待性宴请
- 1.5. 周末及节假日加餐，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人员配备)

序号	岗位名称	人数	岗位职责	备注
1	炒锅	1 人	负责菜品炒制工作及传菜	技师
2	面点	1 人	负责面点小吃制作及传菜	技师
3	杂工	1 人	负责餐厅卫生及帮工	

备注：根据就餐人数可调整。

2. 其他要求

- 2.1. 采购人按承包合同规定监督供应商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同时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
- 2.2. 保洁所需要的清洁设备、工具、清洁剂由采购人负责承担。
- 2.3. 为供应商提供约定的设施、设备、灶具、餐具、厨具。
- 2.4. 食堂的开业停业时间由采购人根据工作、休息时间来确定。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就餐时间时，提前通知供应商。
- 2.5. 采购人对供应商服务期间食堂存在卫生、质量、价格、服务态度等方面问题，有检查监督权利，供应商应服从采购人职能部门管理，并予以积极配合。采购人每日由食堂管理人员监督检查食堂的管理情况。检查项目包括：清洗、烹饪、留样，质量，卫生状况，服务态度等方面。并协调解决服务中遇到的问题。

3. 供应商服务内容

- 3.1. 供应商负责食堂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人员配备，采购。制作、厨房、餐厅的环境等管理事项。

3.2. 建立员工档案，报采购人备案。

3.3. 保证及时按月支付员工工资及相关福利待遇。

3.4. 加强人员日常管理，建立各种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职业道德，思想道德，礼貌礼节、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并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定。

3.5. 切实履行职责，爱护建筑物及室内外各种设施、设备，对有第三人损坏致使设施设备受损的，承担经济责任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3.6. 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环境保护法》及相关规定。

3.7. 负责管理就餐卡刷卡，禁止使用现金交易或其他变相的现金交易行为。

3.8. 食堂员工衣帽应一致，着装统一，保持整洁，费用由供应商自理。食堂内所有垃圾应倒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不得乱倒。供应商应认真履行《机关食堂考核办法》。

3.9. 应认真做好防火，防盗及有关的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供应商承担。

3.10. 从业人员应身体健康，持健康证上岗，讲究个人卫生，工作人员在上班期间必须穿上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服饰整洁。

3.11. 应指定专人随时冲洗，保持餐厅、厨房、操作间的地面和灶台、工作台、柜台、货架、门窗、墙裙、包干区等环境卫生，并及时清扫转运垃圾，定期进行消毒，厨房及餐厅的垃圾要随手加盖，垃圾要随时清理。

3.12. 要建立食品留样制度(即每餐每种食品 150 克专用于留样冰箱内，48 小时后如无发生食物中毒事故的，方可弃去)，并有留样记录，严禁出售剩余的变质饭菜，被采购人查到每次罚款 1000 元。

3.13. 应服从采购人的管理，自觉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工作制度和门禁制度。

3.14. 从业人员必须按照规定要求自费办理好《健康证》。

3.15. 应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严禁乱拉电线，乱装闸刀开关和插座等。并努力做好防火、防毒、防盗、防意外事故的发生等工作，防患于未然。

3.16. 承包期间若产生食物中毒，卫生不合格等原因被罚款和由此产生的医疗等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3.17. 按协议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并承担供应商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3.18. 承包期间严禁擅自退出、转包，不履行承包合同。

3.19. 为保证食品安全，供应商供餐所需原材料由供应商负责统一采购(米、面、油、肉、禽、蛋、肉类半成品、干调料等)并由采购人确认签字。

4. 管理方案

4.1 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方案应包含管理目标设定、管理思路规划、管理理念阐述、管理方向明确、组织架构设计、管理流程优化、沟通协调机制、风险防控体系 8 项内容。

5. 岗位责任制度

5.1 供应商提供的岗位责任制度应包含岗位设置清单、岗位职责描述、岗位权限界定、岗位协作机制、岗位任职要求、岗位责任考核标准、岗位责任监督机制、岗位责任奖惩措施 8 项内容。

6. 内部考核制度

6.1 供应商提供的内部考核制度应包含考核目标制定、考核指标体系构建、考核周期规划、考核方法选择、考核流程设计、考核结果评定、考核反馈机制、考核结果应用 8 项内容。

7. 卫生管理制度

7.1 供应商提供的卫生管理制度应包含卫生管理目标、卫生责任区域划分、卫生清洁标准、卫生检查制度、卫生消毒规范、卫生问题整改流程、卫生监督机制、卫生奖惩措施 8 项内容。

8. 食品质量控制方案

8.1 供应商提供的食品质量控制方案应包含质量目标确定、原材料采购质量控制、加工过程质量控制、成品检验标准、仓储运输质量保障、质量追溯体系、质量投诉处理机制、质量改进计划 8 项内容。

9. 安全、文明操作措施

9.1 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文明操作措施应包含安全文明操作目标、操作规范制定、安全防护设备配置、危险源识别与管控、安全文明管理措施、安全文明检查制度、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安全文明奖惩办法 8 项内容。

10. 留样管理方案

10.1 供应商提供的留样管理方案应包含留样目的、留样范围、留样数量标准、留样标签规范、留样存储条件、留样期限规定、留样检查制度、留样销毁流程 8 项内容。

11. 人员培训方案

11.1 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应包含培训对象、培训目标设定、培训内容规划、培训师资安排、培训方式选择、培训时间计划、培训考核方法、培训效果评估 8 项内容。

二、商务要求：

1. 付款方式：成交人开具正规发票交于采购人，采购人以月结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成交人伙食费。

2. 服务期：1 年。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服务标准及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5. 服务承诺：

5.1 提供服务人员在工作期间因自身工作失误、操作不当所带来的损失由供应商进行赔偿的承诺。

5.2 提供重点岗位服务人员稳定，全年人员更换率不得超过 10%的承诺。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管竞争性磋商（2025）30 号
2	最高限价：610000.00 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3	项目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承接。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有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服务期：1 年。
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	服务标准及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9	付款方式：成交人开具正规发票交于采购人，采购人以月结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成交人伙食费。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交易主体登录”下载所含格式（*.ZZZF）的采购文件及资料。

11	磋商保证金：不需要缴纳
12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响应文件：壹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
1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提交截止时间： 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备注：（1）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2）电子响应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3）各供应商需使用本单位 CA 锁（制作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锁）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远程不见面方式解密。 时间（北京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14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
15	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盖章： （1）所有要求供应商盖章的地方可以是供应商的电子公章（若未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的，可以在纸质文件上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可以是电子签章或电子手写签名（若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或电子手写签名的，可以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6	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的要求，代理机构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时间，由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截止到响应文件提交时间的信用信息记录。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代理机构查询的信用信息记录将以网页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

	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响应文件中不附或少附相关查询页，不应视为无效文件，最终以代理机构查询的信用记录作为评审依据。 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代理机构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7	履约保证金：无
18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向成交人收取。 代理服务费金额：¥10370.00 元 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试验区分行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1702029209200275981
19	磋商小组构成：3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评审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组成的三分之二，按相关规定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	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竞争性磋商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请在工作日（9:00—12 点 00 分，13 点 00 分—17 点 00 分拨打 0371-67188807）进行咨询。
21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 293 号 联系人：母星 联系方式：0371-662480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与雪兰路交汇处西北侧高新数算产业园 5 号楼 1407 室 联系人：赵小月 联系方式：0371-89811911
22	政策扶持：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享受小微企业服务、监狱企业服务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	其他有关事项：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做好公共资源交易工作。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通知公告”栏目中查看“关于实施在线磋商谈判的通知”的相关操作手册，认真阅读相关操作手册，确保供应商远程开标及多轮报价有序进行，否则由此造成的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或无法二次报价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评审过程中磋商、询问（澄清）、多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发起后，系统会自动向供应商发出通知，各供应商须保持在线，及时关注系统提醒，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各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响应评审小组发起的磋商、询问（澄清）、多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等要求的，其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24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按无效文件处理。

	本解释权归采购代理公司所有。
25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管城区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管城区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6	项目属性：服务
27	踏勘现场：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无论供应商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一、供应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磋商管理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本磋商文件。

1.2 磋商文件的法律适用及法律效力

1.2.1 磋商文件所述内容，仅适用于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1.2.2 磋商文件的修改性文件，如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或磋商文件说明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1.2.3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1.2.4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2. 本项目的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采购。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4. 定义

4.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2 “采购人”系指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4.3 “成交供应商”系指其响应文件被采购人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合格供应商。

4.4 “服务”指本次磋商所指的服务。

5. 合格的供应商

5.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需符合前附表第 4 条规定；

5.2 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处合理获取磋商文件，复制、复印或其他渠道获取的磋商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认可；

5.3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

6. 磋商费用

6.1 无论磋商过程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所有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7. 磋商文件的构成

7.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服务需求、磋商方法和程序及合同格式。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8.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8.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内容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要求，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前附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完全认可。

9. 磋商文件的修改

9.1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磋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每一潜在供应商，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

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将做出的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9.3 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供应商收到磋商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词义含混不清，应告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完全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

能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1.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和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供应商实质性审核部分：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文件成为实质上的响应文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竞争性磋商小组应按照无效文件处理。）

12.1.1 资格审查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3）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4）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承接，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5）供应商具有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附证书扫描件）；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7）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

12.1.2 符合性审查

（1）与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2）响应文件按照格式要求进行签署或盖章；

（3）响应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4）磋商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 服务期、服务标准及要求、付款方式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2 报价部分：

12.2.1 报价函；

(1) 报价一览表；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需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但可以同样格式扩展。

14. 磋商报价

14.1 政府采购最高限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报价高于政府采购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4.2 磋商总报价：本报价为所有相关服务的价格，磋商总报价（含税）应包括人员劳务费、供餐所需原材料费、管理费及应交税金等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14.3 供应商所报的服务单价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4.4 本次磋商采用两轮报价：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成交价。

14.5 响应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响应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将可能被视为无效响应。

14.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15. 报价货币

15.1 报价和支付所使用的货币：供应商填报的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价依据，单位为元，可保留两位小数。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6. 磋商保证金（无）

17. 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

17.2 因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加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壹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 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19.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能修改、补充或撤回响应文件。

五、磋商小组

20. 磋商小组

20.1 磋商小组成员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组成。

20.2 根据财库〔2016〕198 号第十六条：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0.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六、磋商会议

21. 磋商会议要求事项

21.1 磋商会议程序

（1）公布供应商名单；

（2）供应商使用企业 CA 证书解密响应文件；

（3）代理机构使用 CA 证书解密响应文件；

（4）进入磋商、评审程序；

七、磋商和评审

22. 磋商、评审会议

22.1 磋商、评审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评审。

23. 磋商、评审内容的保密

23.1 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涉及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磋商资格。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响应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响应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 错误的修正

25.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

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7.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27.1 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初步评审是指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条件、符合性，按采购文件的要求逐一审查的评审，经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磋商、评审阶段。详细评审是根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2 磋商文件中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和合同条款。

27.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7.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7.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7.6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单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27.7 根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标准如下：

一、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二、评审原则：
1. 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本办法中定性、定量部分由磋商小组指定不少于两名组员进行，相互校正，以确保计分准确，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原则，最终取到小数点后两位。

（一）价格评分（20 分）

1.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终报价得分=（评分基准价 / 最终报价）×20%×100（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享受小微企业服务、监狱企业服务和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二）商务评分（16 分）

1. 业绩证明（10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注：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者不得分。）

2. 服务承诺（6 分）

（1）提供服务人员在工作期间因自身工作失误、操作不当所带来的损失由供应商进行赔偿的承诺得 3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2）提供重点岗位服务人员稳定，全年人员更换率不得超过 10%的承诺得 3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三）技术评分（64 分）

1. 管理方案（8 分）

供应商提供的管理方案应包含管理目标设定、管理思路规划、管理理念阐述、管理方向明确、组织架构设计、管理流程优化、沟通协调机制、风险防控体系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2. 岗位责任制度（8 分）

供应商提供的岗位责任制度应包含岗位设置清单、岗位职责描述、岗位权限界定、岗位协作机制、岗位任职要求、岗位责任考核标准、岗位责任监督机制、岗位责任奖惩措施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

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3. 内部考核制度（8 分）

供应商提供的内部考核制度应包含考核目标制定、考核指标体系构建、考核周期规划、考核方法选择、考核流程设计、考核结果评定、考核反馈机制、考核结果应用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4. 卫生管理制度（8 分）

供应商提供的卫生管理制度应包含卫生管理目标、卫生责任区域划分、卫生清洁标准、卫生检查制度、卫生消毒规范、卫生问题整改流程、卫生监督机制、卫生奖惩措施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食品质量控制方案（8 分）

供应商提供的食品质量控制方案应包含质量目标确定、原材料采购质量控制、加工过程质量控制、成品检验标准、仓储运输质量保障、质量追溯体系、质量投诉处理机制、质量改进计划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6. 安全、文明操作措施（8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文明操作措施应包含安全文明操作目标、操作规范制定、安全防护设备配置、危险源识别与管控、安全文明管理措施、安全文明检查制度、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安全文明奖惩办法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

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7. 留样管理方案（8 分）

供应商提供的留样管理方案应包含留样目的、留样范围、留样数量标准、留样标签规范、留样存储条件、留样期限规定、留样检查制度、留样销毁流程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8. 人员培训方案（8 分）

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应包含培训对象、培训目标设定、培训内容规划、培训师资安排、培训方式选择、培训时间计划、培训考核方法、培训效果评估 8 项内容。

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每项存在一类缺陷（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不适用项目特性、虽有内容但描述错误或描述简单、文不对题、凭空编造、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存在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类情形。），扣 0.5 分，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

（四）评分汇总

总得分=报价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

27.8 评审结束后，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如符合《磋商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情形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 2 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7.9 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响应文件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采购。

八、成交信息

28. 成交信息

28.1 成交供应商数量：1 名。

28.2 采购人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在以下网站上予以公告成交结果：《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管城区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8.3 对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响应文件；

28.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九、授予合同

29.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最大限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并经公告合格的供应商。

30. 签订书面合同

30.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30.2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与其签订合同。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报送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财政部门备案使用。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成交供应商应提前告知招标代理机构。

30.3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无

32. 成交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依据前附表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成交服务费。

缴纳方式：从成交供应商的基本户账户中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转出（汇款信息需注明：项目编号）。

十、付款方式

33. 付款方式：成交人开具正规发票交于采购人，采购人以月结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支付成交人伙食费。

第四章 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编号：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 服务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

乙方：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堂外包条例》、《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及其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对（项目名称）实行食堂外包服务及根据机关工作人员膳食需要，并订立本合同。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协议条款。

第一条 基本情况

服务地点：

服务类型：

第二条 委托服务范围

（一）食堂膳食服务内容：

全年保障机关工作人员一日三餐饮食，以及临时性餐饮服务（临时性餐饮服务不再另计服务费）。

具体标准如下：

1、早餐：

2、午餐：

3、以上为工作日标准，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节假日适量供应。

4、甲方将以上食堂外包服务范围的工作委托给乙方，乙方应为甲方提供专业的综合食堂外包服务，为甲方创造一个整洁、舒适的工作环境。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费用总金额为 元（小写： ），按每月 元（小写： ）乙方开具正规发票交于甲方，甲方以月结的形式通过银行汇款方式乙方伙食费。

第四条 合同期限及违约责任

1、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2、如合同任何一方在合同期内提出终止合同，应需补偿对方合同约定费用总额的 50%（指本月总额）。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按月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并履行以下义务：

- 1、保洁所需要的清洁设备、工具、清洁剂由甲方负责承担。
- 2、保洁所需要的垃圾袋、消毒药剂、灭蚊药剂由甲方负责承担。
- 3、各类设施设备的维修、材料费由甲方支付。
- 4、甲方将食堂场地和固定资产提供给乙方使用，并无偿提供从业人员用房。
- 5、为乙方提供约定的设施、设备、灶具、餐具、厨具。
- 6、保证乙方经营期间所需的水、电、气的正常供应，费用甲方承担。
- 7、负责食堂房屋、就餐区室内外水、电、气管网的维护及维修。
- 8、食堂的开业停业时间由甲方根据工作、休息时间来确定。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就餐时间时，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 9、甲方对乙方服务期间食堂存在卫生、质量、价格、服务态度等方面问题，有检查监督权利，乙方应服从甲方职能部门管理，并予以积极配合。
- 10、为保证食品安全，乙方供餐所需原材料由乙方负责统一采购(米、面、油、肉、禽、蛋、肉类半成品、干调料等)。
- 11、甲方统一使用就餐卡，负责就餐卡的发放、充值、更换等，就餐卡机发生故障和维修，以及更换配件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 12、甲方每日由食堂管理人员监督检查食堂的管理情况。检查项目包括：清洗、烹饪、留样、质量、卫生状况、服务态度等方面。并协调解决服务中遇到的问题。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建立员工档案，报甲方备案。
- 2、乙方保证及时按月支付员工工资及相关福利待遇。
- 3、乙方加强人员日常管理，建立各种规章制度，对员工进行职业道德、思想道德、礼貌礼节、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并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
- 4、乙方切实履行职责，爱护建筑物及室内外各种设施、设备，对有第三人损坏致使设施设备受损的，承担经济责任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 5、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环境保护法》及相关规定。
- 6、负责管理微机就餐卡系统，统一使用就餐卡，禁止使用现金交易或其他变相的现金交易行为。
- 7、食堂员工衣帽应一致、着装统一、保持整洁，费用由乙方自理。食堂内所有垃圾应倒

在甲方指定的地点，不得乱倒。乙方应认真履行《机关食堂考核办法》。

8、乙方应认真做好防火、防盗及有关的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乙方承担。

9、乙方从业人员应身体健康，持健康证上岗，讲究个人卫生，工作人员在上班期间必须穿上工作服，戴工作帽、口罩，服饰整洁。

10、乙方应指定专人随时冲洗，保持餐厅、厨房、操作间的地面和灶台、工作台、柜台、货架、门窗、墙裙、包干区等环境卫生，并及时清扫转运垃圾，定期进行消毒，厨房及餐厅的垃圾要随手加盖，垃圾要随时清理。

11、要建立食品留样制度（即每餐每种食品 150 克专用于留样冰箱内，48 小时后如无发生食物中毒事故的，方可弃去），并有留样记录，严禁出售剩余的变质饭菜，被甲方查到每次罚款 1000 元。

12、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自觉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工作制度和门禁制度。

13、乙方的从业人员必须按照规定要求自费办理好《健康证》。

14、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严禁乱拉电线、乱装闸刀开关和插座等。并努力做好防火、防毒、防盗、防意外事故的发生等工作，防患于未然。

15、承包期间若产生食物中毒、卫生不合格等原因被罚款和由此产生的医疗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6、按协议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并承担乙方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17、承包期间严禁擅自退出、转包，不履行承包合同。

第七条 违约责任及解决方法：

1、乙方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环境保护法》、《消防法》及甲方有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相关法律责任及全部经济责任。

2、合同期满后，乙方应负责将甲方所有资产完好交还甲方，否则甲方将按资产的实际损失收取修理费或赔偿费。

3、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一条款，甲方将有权责令其限期整改，并视情况予以处罚。

第八条 合同附件

1、超越合同规定以外范围的食堂外包项目，经双方协商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

4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政府采购廉政合同

甲方（服务方）：_____

乙方（采购方）：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_____

为促进甲乙双方廉洁高效合作，促使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按照《民法典》 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自愿签订以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

（二） 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各项约定，杜绝违约行为的发生。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制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及时提醒和督促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有权向对方主管部门或有关机构检举、揭发。

（七） 经济合同变更时廉政合同内容也应做相应调整，并履行有关手续。

第二条： 甲方在廉政建设方面义务

（一） 甲方不准以任何形式向乙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二） 甲方不准以任何名义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甲方不准以任何理由邀请乙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不准为其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 甲方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在住房装修、 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提供方便；不准为乙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

（五）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准与监管单位串通，违反有关规定和程序，损害乙方利益。

（六） 不得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党纪政纪行为。

第三条： 乙方在廉政建设方面的义务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干扰协作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挟甲方从事不属于甲方义务的工作。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甲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财物。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甲方报销应由乙方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甲方提供的宴请、娱乐活动、高档消费，不得要求甲方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亲友出国（境）旅游等违反规定的相关活动提供方便。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甲方为其配偶、子女及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安排工作或劳务；不得违反规定从事与甲方施工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七）乙方应根据经济合同约定进度付款，不得以不正当理由拖欠款项，不得超进度拨付款。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廉政合同》规定义务的，须向乙方承担经济合同总额 3%的经济违约责任。

（二）甲方发生多次违反廉政合同约定内容，乙方有权将甲方列入黑名单，禁止 3-5 年内进入乙方作业市场；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社会影响较大的，乙方有权终止履行合同。

（三）乙方若违反本《廉政合同》有关规定的，对违法违纪人员，由乙方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查处，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五条： 检查方式

本合同的履约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派员监督，检查方式为座谈、问卷调查、查看资料或由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等。检查时间、次数、方式、检查结论等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同经济合同期限。

第七条： 本合同为经济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 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征求函

为减轻中小企业资金成本运行压力，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省、市、区积极研究出台了《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办〔2020〕33 号）、《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等一系列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请问是否了解或者知晓相关政策？

请问您是否有合同融资意向？

成交供应商名称（签字及盖章）：

供应商联系方式：

成交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1. 报 价 函

(采购人)：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活动并提交响应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 经我单位研究磋商文件后, 我方愿以_____ (大写) _____ (小写) 的响应总价, 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服务。

2. 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咨询及服务。

3. 若我方成交，我们保证向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收费标准交纳成交服务费。

4. 我们已经详细审阅和理解了本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有关附件，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 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机构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7. 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若我方成交，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后。

8.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_____元
服务期	
服务标准及要求	
付款方式	
磋商有效期	
其他优惠条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盖章):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4. 资格审查资料

(1) 营业执照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类型：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营业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供应商名称）的 _____（姓名、职务）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汇衡昊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在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反面）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_____，联系方式为 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属于餐饮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③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以上 3 项提供任意一项即可，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承接。

（5）供应商具有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附扫描件）；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_____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5. 磋商承诺函

我单位就____（项目名称）作如下承诺：

承诺事项：

（1）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行为；

（2）我单位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3）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4）若我单位成交，我方保证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若我单位违背以上承诺，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且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6. 商务评分资料

7. 技术评分资料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街道办事处2025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9.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